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三日**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目录

1、 议程.....2

2、 关于调整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3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 间：2013 年 9 月 13 日上午 8：30

地 点：公司 310 会议室

主 持 人：董事长杨安国先生

与会人员：2013 年 9 月 6 日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法律顾问。

议程：

一、报告股东与会情况，宣布会议开始；

二、选举宣布计票人和监票人名单；

三、宣读议案：

《关于调整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四、股东对会议议案进行讨论并投票表决；

五、收集表决票并计票；

六、宣布表决结果；

七、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关于调整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13 年度公司与部分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分别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2013 年 5 月 10 日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告。但由于市场形势变化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需对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基本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原 2013 年交易预计总金额	现 2013 年交易预计总金额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粗铅	0.00	300,000,000.00

调整原因：公司关联方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铅电解系统原计划 2013 年投入生产，其生产的粗铅将用于满足自身铅电解系统的需要，不再外售，但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铅电解系统未投入生产，其生产的部分粗铅继续向公司销售，上半年度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157,203,963.19 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平

注册资本：32000 万元

主营业务：铅冶炼加工及相关产品的加工和销售

住所：乌后旗青山工业园区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蔡亮先生担任其董事。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事项公平、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三日